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 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李 飏

郑德华

万 涛

辛 豪

杨 楠

成义如

徐晓聚

张 斌

宋朝晖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3 月 22 日

特别提示

一、发行股票数量及价格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数量：4,181万股

发行价格：9.88元/股

募集资金总额：41,308.28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39,999.78万元

二、新增股票上市安排

股票上市数量：4,181万股

股票上市时间：2013年3月25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新增股份上市首日（2013年3月25日）股价不除权。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三、发行对象名称及新增股票上市流通安排

本次发行投资者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4年3月25日。

四、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目 录

释 义	5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6
第二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7
一、本次发行类型	7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7
三、本次发行证券的情况	8
四、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概况	8
(一)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过程	8
(二) 发行对象及配售情况	10
(三) 本次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0
(四) 限售期安排	11
(五) 发行对象与发行人关联关系	11
(六) 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的安排	12
五、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12
(一) 保荐机构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12
(二) 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发行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12
六、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13
第三节 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情况	14
第四节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相关情况对比	15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情况	15
(一)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15
(二)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15
(一)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16
(二) 资产结构的变动情况	16
(三)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17
(四) 公司治理情况	17
(五) 高管人员结构变动情况	17
(六) 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变动情况	17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8
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	18
二、近三年及一期财务状况分析	19
(一) 资产结构分析	19
(二) 负债结构分析	21
(三) 偿债能力分析	22
(四) 资产管理能力分析	23
(五) 盈利能力分析	24
(六) 近三年及一期现金流量分析	29
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31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3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31
第七节 保荐协议主要内容和上市推荐意见	33
一、保荐协议主要内容.....	33
二、上市推荐意见.....	35
三、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37
第八节 备查文件	40

释 义

除非另有所指，本报告所出现的专用术语、简称遵照本释义的解释。

释义		
发行人、海特高新、公司	指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中国境内的合格投资者发售的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不超过4,489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
公司章程	指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募投项目、本次募投项目	指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报告期、近三年及一期	指	公历2009年、2010年、2011年及2012年半年度
元	指	人民币元
万元	指	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法定名称：

中文全称：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海特高新

英文全称：Sichuan Haite High-tech Co., Ltd.

英文简称：HAITE

二、注册地址：成都市高新区高朋大道21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路1号

邮政编码：610041

互联网网址：<http://www.schtgx.com>

电子邮箱：htgx@schtgx.com

三、本次发行前注册资本：295,175,385元

四、公司法定代表人：李飏

五、公司所属行业：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六：公司主营业务：航空维修和租赁、航空培训、航空检测和技术服务以及航空设备销售

七、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海特高新

股票代码：002023

八、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德华	居平
联系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路1号	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路1号
电话	028-85921029	028-85921029
传真	028-85921038	028-85921038
电子信箱	htgx@schtgx.com	htgx@schtgx.com

第二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类型

本次发行是非公开发行股票。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履行了以下程序：

1、2012年6月10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第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2012年6月27日，发行人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3、2012年7月9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第二十一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相关事宜的议案；

4、2012年7月27日，发行人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12年11月14日，发行人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

6、2012年12月1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659号）核准了发行人本次发行；

7、2013年3月13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XYZH/2012CDA1065-1号《关于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到位资金审核报告》，募集资金41,308.28万元已汇入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海特高新非公开发行股票开设的专项账户；

8、2013年3月13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XYZH/2012CDA1065-2号《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3月13日止，本次

实际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4,181万股，发行价格为9.88元/股，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41,308.2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308.5万元，实际募集资金39,999.78万元，其中增加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41,81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358,187,800.00元。

9、2013年3月18日，发行人办理了本次发行的股权登记工作。

三、本次发行证券的情况

1、发行证券的类型：本次发行的证券类型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

2、发行数量：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4,181万股。

3、发行证券面值：本次发行的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4、发行价格：本次发行价格为9.88元/股，该发行价格等于根据公司第四届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均价90%确定的8.91元/股的发行底价的1.11倍；相当于发行首日（3月6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10.88元/股的90.81%；相当于发行首日（3月6日）前一个交易日收盘价11.98元/股的82.47%。

5、募集资金量：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41,308.2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308.5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39,999.78万元。

6、发行费用：本次发行费用总计为1,308.5万元，其中包括承销保荐费、律师费、会计师费、可研报告费和信息披露费用等。

四、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概况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过程

1、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发行人于2013年3月6日向115位投资者发出认购邀请书。这115位投资者包括向董事会决议公告后向发行人提交认购意向书的40名投资者、2013年2月28日收盘后登记在册前20名股东（不包含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再春先生）以及其他符合证监会要求的询价对象（其中包括33家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16家证券公司、6家保险机构投资者）。

2、2013年3月11日上午9:00-12:00，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共收到13份认购报价单。所有有效申购的各档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申购价格（元）	申购数量（万股）
----	-------	---------	----------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申购价格（元）	申购数量（万股）
1	江阴市长江钢管有限公司	9.88	450
2	东方宏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91	450
3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91	450
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85	500
5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	450
		9.52	950
6	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13	900
		9.50	450
7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52	840
		9.41	850
		9.09	880
8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58	460
		9.68	460
		9.88	460
9	贾丽娟	9.01	450
		9.53	450
		10.01	450
10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50	450
		10.00	1,350
		9.50	1,800
11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9.00	450
12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0.25	1,550
		9.98	1,550
		9.89	1,550
13	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51	1,100

3、根据《发行方案》和《认购邀请书》中规定的认购对象和认购价格确定原则，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本次发行的价格确定为 9.88 元/股，发行总股数 4,181 万股。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41,308.28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308.5 万元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9,999.78 万元，不超过拟募集资金净额 40,000.00 万元。

其中，发行费用包括：

保荐费：158.5 万元

承销费：900 万元

律师费用：80 万元

会计师费用：38 万元

可研报告费：102 万元

资产评估费：30 万元

（二）发行对象及配售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和中国证监会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规定以及公司确定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原则，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及配售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认购价格 (元/股)	获配股数 (万股)	认购总金额 (万元)
1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9.88	1,550	15,314.00
2	贾丽娟	9.88	450	4,446.00
3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88	1,350	13,338.00
4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88	450	4,446.00
5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88	381	3,764.28
	合计		4,181	41,308.28

（三）本次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壹仟万元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30 楼

法定代表人：陈勇胜

经营范围：基金设立、基金业务管理，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贾丽娟

住址：哈尔滨市呼兰区利民镇裕田街

3、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花园石桥路 66 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 36-37 层

法定代表人：邵国有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4、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亿元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第八层

法定代表人：杨秀丽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5、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名称：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拾亿元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 59 层

法定代表人：郑安国

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资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资产，以固有资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活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上述经营范围包括本外币业务）。

（四）限售期安排

认购对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五）发行对象与发行人关联关系

公司与本次发行对象不存在关联关系，各发行对象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 5 名发行对象与公司最近一年内无重大交易情况，目前也无未来交易的安排。

五、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一) 保荐机构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认为：“本次发行经过了必要的授权，并获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本次发行的询价、定价和股票分配过程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过程合法、有效；发行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配售的认购对象的资格符合发行人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本次发行方案发行对象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 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发行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已依法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为本次非公开发行所制作和签署的《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等法律文件合法有效；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过程公平、公正，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所确定的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数额、各发行对象所获配售股份等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发行人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

六、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兰荣

保荐代表人： 雷亦、吴益军

项目协办人： 操陈敏

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民生路 1199 弄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20 层

联系电话： 021-38565817

传真： 021-38565707

发行人律师：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王玲

经办律师： 唐丽子、谢元勋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7 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 A 座 40 层

联系电话： 010-58785375

传真： 010-58785200

审计机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张克

经办注册会计师： 罗东先、刘瑜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联系电话： 028-85293619

传真： 028-85293622

第三节 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情况

1、本次发行新增4181万股的股份登记手续已于2013年3月18日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2、本次发行新增股份证券简称：海特高新；证券代码：002023；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3、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为2013年3月25日。根据深交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2013年3月25日公司股价不除权。

4、本次发行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14年3月25日。

第四节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相关情况对比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1	李再春	境内自然人	27.74%	81,945,012	0
2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3.27%	9,662,610	0
3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2.76%	8,157,526	0
4	李飏	境内自然人	2.73%	8,061,945	6,046,459
5	中国工商银行—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1.91%	5,624,601	0
6	王万和	境内自然人	1.77%	5,219,359	2,609,680
7	鸿阳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1.77%	5,216,395	0
8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1.54%	4,539,558	0
9	交通银行—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1.08%	3,177,912	0
10	刘生会	境内自然人	1.06%	3,124,598	0

(二)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新股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1	李再春	境内自然人	24.32%	81,945,012	0

2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93%	16,599,942	15,500,000
3	中国工商银行一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2.42%	8,157,526	0
4	李飏	境内自然人	2.39%	8,061,945	6,046,459
5	中国工商银行一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2.15%	7,232,897	0
6	中国工商银行一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1.67%	5,624,601	0
7	交通银行一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1.58%	5,311,481	4,430,000
8	王万和	境内自然人	1.55%	5,219,359	2,609,680
9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1.48%	5,000,000	5,000,000
10	贾丽娟	境内自然人	1.34%	4,500,000	4,500,000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本次发行前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本次发行后	
	持股总数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股)	持股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656,139	2.93	50,466,139	14.9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86,519,246	97.07	286,519,246	85.02
三、股份总额	295,175,385	100.00	336,985,385	100.00

（二）资产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公司的财务风险和资金压力将得到降低。本次发行将降低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减少本公司的财务费用。

（三）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发行人目前主要从事航空维修和租赁、航空培训、航空检测和技术服务以及航空设备销售业务。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将继续保持在航空维修和租赁、航空培训、航空检测和技术服务领域的地位，具备较强的竞争实力，提高航空设备研发生产的实力。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突出公司的主营业务，扩大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主营业务规模，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四）公司治理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股本总额为 295,175,385 股，控股股东为和实际控制人为李再春。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李再春持有发行人股份 81,945,012 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27.76%。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 41,810,000 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总股本为 336,985,385 股，控股股东持有发行人股份 81,945,012 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24.3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保持控股地位。因此，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发行人控制权发生变化。本次发行对公司治理不会有实质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仍然具有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仍将保持其人员、资产、财务以及在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个方面的完整性和独立性。

（五）高管人员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的高管人员结构造成直接影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因本次发行而发生重大变化。

（六）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不会因本次发行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控制的企业之间发生其他的关联交易。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业务与李再春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不会因本次非公开发行导致同业竞争。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

发行人 2009 年度、2010 年度和 2011 年度财务报告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发行人 2012 年 1-6 月财务信息未经审计。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数据及指标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营业收入（万元）		13,186.50	23,235.92	20,759.74	22,854.71
利润总额（万元）		3,618.69	6,401.67	6,418.84	6,161.21
净利润（万元）		2,979.99	5,317.41	5,356.03	5,282.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283.89	6,107.87	5,820.87	5,511.8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0	0.26	0.18	0.4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42	0.11	0.63	-0.0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95	2.01	1.85	2.15
存货周转率（次）		0.52	1.03	0.98	1.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21	0.20	0.29
	稀释每股收益	0.11	0.21	0.20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	3.18	6.20	6.92	9.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19	0.19	0.28
	稀释每股收益	0.11	0.19	0.19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	3.08	5.61	6.67	9.63
财务数据及指标		2012.6.30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总资产（万元）		135,986.56	140,726.42	121,771.17	85,816.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合计（万元）		100,373.45	101,517.19	95,409.32	56,127.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12	34.93	20.25	18.69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26.18	27.63	21.19	32.38
流动比率（倍）		17.12	23.22	20.11	2.67
速动比率（倍）		13.81	19.51	16.83	2.13

备注：发行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4.20 元/股（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

的总股本计算)；发行后的每股收益：0.1813 元/股（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

二、近三年及一期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结构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369.23	19.39%	38,742.67	27.53%	35,605.73	29.24%	16,899.93	19.69%
应收账款	15,835.18	11.64%	11,833.74	8.41%	11,302.43	9.28%	11,167.50	13.01%
预付账款	2,911.01	2.14%	2,248.15	1.60%	1,475.95	1.21%	1,717.19	2.00%
其他应收款	1,527.92	1.12%	2,324.15	1.65%	2,294.43	1.88%	966.63	1.13%
存货	11,198.27	8.23%	10,480.91	1.65%	9,879.46	8.11%	7,875.30	9.18%
其他流动资产	82.59	0.06%	13.58	0.01%	23.41	0.02%	0.72	0.00%
流动资产合计	57,924.20	42.60%	65,643.20	46.65%	60,581.41	49.75%	38,627.26	45.01%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35,997.09	26.47%	37,285.72	26.50%	28,796.25	23.65%	24,511.33	28.56%
在建工程	21,523.64	15.83%	17,302.66	12.30%	10,618.61	8.72%	7,197.78	8.39%
无形资产	9,439.11	6.94%	9,596.78	6.82%	9,419.46	7.74%	2,629.63	3.06%
长期股权投资	7,941.99	5.84%	7,797.34	5.54%	8,471.03	6.96%	8,696.61	10.13%
长期待摊费用	1,368.56	1.01%	1,285.81	0.91%	1,949.47	1.60%	1,937.40	2.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062.35	57.40%	75,083.22	53.35%	61,189.76	50.25%	47,189.53	54.99%
资产总计	135,986.56	100.00%	140,726.42	100.00%	121,771.17	100.00%	85,816.79	100.00%

1、货币资金

发行人的货币资金绝大部分是银行存款，2010 年末的货币资金余额比 2009 年末增加 18,705.80 万元，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在 2010 年募集资金 33,518.49 万元；2011 年末的货币资金余额比 2010 年末增加 3,136.94 万元，主要是发行人业务量的增长而形成的资金沉淀。2012 年 6 月 30 日的货币资金余额比 2011 年末减少了 12,373.44 万元，主要原因是：第一，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现金 7,323.99 万元；第二，归还银行贷款 4,000.00 万元；第三，支付现金股利 4,427.63 万元。发行人的货币资金可以满足其目前经营规模下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要，较为合理。

2、应收账款

2010 年末的应收账款净额比 2009 年末增长 1.21%，而当年营业收入下降了 9.17%，使得本年末应收账款净额占本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增长了 5.58 个百分点。2011 年末的应收账款净额比 2009 年末增长 4.70%，而当年营业收入增长了 11.93%，使得本年末应收账款净额占本年营业收入的比重降低了 3.51 个百分点。2012 年 6 月 30 日的应收账款净额比 2011 年 6 月 30 日增长 23.73%，2012 年 1-6 月的营业收入比 2011 年同期增长了 24.51%，使得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应收账款净额占 2012 年 1-6 月营业收入的比重降低了 0.74 个百分点。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各期末应收账款净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为稳定。

3、存货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存货主要由原材料构成，除了 2009 年度，原材料在存货中所占的比重在 91.00%左右。2010 年末的存货比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原材料增加了 2,946.78 万元，而原材料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亚美动力购进维修材料比上年增加 2,083.30 万元，另外，该年库存商品大幅减少，2009 年末的库存商品余额中海特农业发展为 1,049.86 万元，本年出售股权后年末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导致库存商品减少。伴随着发行人业务量的增加，所需要储存的原材料也相应增长，使得发行人在 2011 年末的存货和 2012 年 6 月末的存货均有小幅的增长。

4、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二者在固定资产原值中所占的比重在 2009 年末、2010 年末、2011 年末和 2012 年 6 月 30 日分别为 94.63%、94.92%、95.15%和 95.01%。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57,997.42 万元，累计折旧为 22,000.32 万元，净值为 35,997.09 万元，固定资产成新率（净值/原值）为 62.07%。

报告期内，发行人固定资产原值的增加主要有两个途径，即购置和在建工程转入，2009 年度、2010 年度和 2011 年度由购置途径增加的固定资产分别为 11,613.24 万元（主要是昆明飞安购买房屋和三台模拟机）、965.42 万元和 857.06 万元；由在建工程转入途径增加的固定资产分别为 866.00 万元、6,101.83 万元和 12,444.79 万元。

5、无形资产

2010 年末无形资产比 2009 年末增加了 7,174.59 万元，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奥特附件、天津海特工程分别购入土地使用权 926.23 万元和 6,068.37 万元。2011 年末无形资产比 2010 年末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天津海特航空购入土地使用权 496.65 万元。

6、长期待摊费用

2010 年末长期待摊费用与 2009 年末基本持平，主要是由于技术资料费的减少额与办公室装修费和其他费用的增加额相当。2011 年末长期待摊费用比 2010 年末下降了 34.04%，主要原因是其三项构成均下降，技术资料费在 2011 年度增加了 45.46 万元，摊销了 371.84 万元，故净减少额为 326.38 万元；办公室装修费在 2011 年度增加了 36.54 万元，摊销了 177.24 万元，故净减少额为 140.70 万元；其他费用在 2011 年度增加了 182.85 万元，摊销了 30.14 万元，其他减少 349.29 万元（系 2011 年度发行人将持有的海特贸易股权全部转让，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以合并报表减少了此部分长期待摊费用），故净减少额为 196.58 万元。2012 年 6 月 30 日长期待摊费用比 2011 年末小幅上升，主要原因是技术资料费小幅上升。

（二）负债结构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负债结构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	1,000.00	3.88%	6,500.00	23.39%
应付账款	1,748.79	4.91%	2,134.40	5.49%	1,530.29	5.93%	1,551.77	5.58%
预收款项	25.43	0.07%	175.75	0.45%	118.19	0.46%	4.28	0.02%
应付职工薪酬	101.43	0.28%	107.61	0.28%	92.15	0.36%	210.47	0.76%
其他应付款	754.40	2.12%	650.31	1.67%	933.79	3.62%	924.29	3.33%
流动负债合计	3,383.08	9.50%	2,827.15	7.27%	3,013.14	11.68%	14,470.80	52.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146.91	84.69%	33,995.06	87.42%	17,171.52	66.56%	6,500.00	23.39%
长期应付款	2,066.00	5.80%	2,066.00	5.31%	5,615.52	21.77%	6,818.05	24.54%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212.91	90.50%	36,061.06	92.73%	22,787.04	88.32%	13,318.05	47.93%
负债总计	35,595.99	100.00%	38,888.21	100.00%	25,800.18	100.00%	27,788.85	100.00%

1、应付账款

发行人的应付账款构成主要为原材料采购货款。

2、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应付职工薪酬主要是应付职工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长期应付款

发行人长期应付款的构成主要是应付2008年12月16日向云南波音翱腾有限公司购入模拟机的设备款和根据相关文件列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三）偿债能力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时点指标）	2012.6.30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流动比率（倍）	17.12	23.22	20.11	2.67
速动比率（倍）	13.81	19.51	16.83	2.1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12	34.93	20.25	18.69
资产负债率（合并数）（%）	26.18	27.63	21.19	32.38
已获利息保障倍数（倍）	4.67	5.21	7.20	5.96
财务指标（时期指标）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7,203.82	12,647.93	10,499.85	10,607.44
利息保障倍数（倍）	4.67	5.21	7.20	5.96

报告期内，发行人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整体上呈上升趋势，资产流动性较好。2010年末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较上年大幅提升的主要原因是非公开发行使得货币资金由2010年初的16,899.93万元增加至2010年末的35,605.73万元，而根据发行人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是逐步投入使用的。2011年末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较上年末小幅提升的原因主要是流动资产较上年同期增加了5,061.79万元，流动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第一，货币资金增加了3,136.94万元；第二，应收账款增加了531.31万元；第三，预付账款增加了772.20万元；第四，存货增加了601.45万元。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2009年末、2010年末、2011年末和2012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分别为18.69%、20.25%、34.93%和33.12%，整体上呈提高的趋势，2011年末资产负债率水平相比2010年末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是长期借款增加了12,823.54万元。

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规模发展稳定，经营状况良好，2011年发行人银行贷

款增长导致利息支出规模大幅增长,但总体来看发行人近年来盈利状况良好,利息保障倍数较高,拥有足够的能够偿还利息的资金,支付利息费用的能力比较强,对到期债务偿还的保证程度比较高,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

(四) 资产管理能力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要资产管理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95	2.01	1.85	2.15
存货周转率(次)	0.52	1.03	0.98	1.29

1、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2010 年度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第一,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海特贸易于 2010 年 8 月 20 日将其持有的海特农业发展股权全部出售,故发行人在 2010 年度的外贸代理收入减少了 1,543.56 万元。另外,由于 2010 年上半年受航空公司机队调整影响使得培训收入下降了 514.02 万元。总体而言,发行人的营业收入从 2009 年度的 22,854.71 万元降至该年度的 20,759.74 万元,下降了 9.17%;第二,2010 年度部分客户发生了变动,针对新增的客户,发行人给予较为宽松的信用条件,使得该年度的平均应收账款有所增加。

2011 年度及 2012 年 1-6 月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提升的主要原因是:第一,发行人的营业收入持续增长;第二,国内航空业回暖,航空公司资金流动性普遍较好;第三,发行人加大了催款力度,以确保及时收回应收款项。

2、存货周转率分析

发行人在提供服务的过程中所需消耗的原材料品类繁多,为了降低采购成本与保障生产顺利进行,通常以批量的形式采购原材料,这种原材料采购方式在降低成本、保障生产的同时也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发行人的存货周转速度。

2010 年度发行人存货周转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第一,发行人的营业收入从 2009 年度的 22,854.71 万元降至该年度的 20,759.74 万元,下降了 9.17%,其同期的营业成本也有所下降,从 2009 年度的 10,157.37 万元降至 2010 年度的 8,652.22 万元,下降了 14.82%;第二,发行人之子公司亚美动力提前采购储备航材 2,083.30 万元,使得 2010 年度的平均存货比 2009 年度有所增加。

2011 年度发行人存货周转率有小幅提升的主要原因是该年度的营业成本增

加幅度大于平均存货的增加幅度，前者由 2010 年度的 8,652.22 万元增长至本年度的 10,446.44 万元，增加幅度为 20.74%，后者由 2010 年度的 8,877.38 万元增加至本年度的 10,180.19 万元，增加幅度为 14.68%，主要原因是：第一，2011 年度的营业成本随着业务量的增加而增长；第二，因 2010 年度储备了较多的航材库存，2011 年度采购的数量有所放缓。

另外，2012 年 1-6 月发行人存货周转率比 2011 年同期小幅提升，主要原因是：第一，2012 年第 1-6 月发行人的营业成本随着业务量的增长而增加了 17.07%；第二，以前年度储备了较多的航材，因此 2012 年 1-6 月采购的数量有所放缓，使得该期间平均存货比 2011 年同期仅增长了 6.48%。

（五）盈利能力分析

1、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盈利能力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186.50	23,235.92	20,759.74	22,854.71
二、营业总成本	10,388.34	18,650.39	15,565.51	17,627.70
其中：营业成本	5,639.51	10,446.44	8,652.22	10,157.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61.80	5,311.59	5,679.42	5,611.04
四、利润总额(损失总额以“-”号填列)	3,618.69	6,401.67	6,418.84	6,161.21
净利润	2,979.99	5,317.41	5,356.03	5,282.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83.89	6,107.87	5,820.87	5,511.83

发行人的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2009年度、2010年度、2011年度及2012年1-6月其营业利润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91.07%、88.48%、82.97%和90.14%，主营业务突出，具有良好的持续盈利能力。

2、发行人业务的收入、成本和费用变动分析

（1）发行人业务收入的变动分析

2009 年至 2011 年，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变动金额 (万元)	变动比率 (%)	变动金额 (万元)	变动比率 (%)	金额 (万元)
航空维修和租赁	1,664.62	11.95	1,326.55	10.53	12,598.10

航空检测和技术服务	-1,124.98	-50.43	-1,556.84	-41.10	3,787.53
航空设备销售	488.78	345.77	-164.01	-53.71	305.37
航空培训	1,447.14	38.72	-514.02	-12.09	4,251.10
外贸代理销售	0.00	0.00	-1,543.56	-100.00	1,543.56
合计	2,475.56	12.36	-2,451.88	-10.90	22,485.66

发行人 2012 年 1-6 月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其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 1-6 月
	变动金额（万元）	变动比率（%）	金额（万元）
航空维修和租赁	-279.84	-3.65	7,669.26
航空检测和技术服务	-75.74	-21.10	358.99
航空设备销售	1,480.15	3267.44	45.3
航空培训	1,460.79	67.09	2,177.43
合计	2,585.36	25.22	10,250.98

①航空维修和租赁收入的变动原因

发行人的航空维修和租赁收入在 2010 年度和 2011 年度较同期的增长率分别为 10.53%和 11.95%。主要原因是：第一，发行人在客户中已积累了良好的声誉，有利于保有老客户和拓展新客户；第二，因为发行人业务的内部划分导致航空检测和技术服务收入逐年减少，而航空维修和租赁收入则逐年上升。

发行人的航空维修和租赁收入在 2012 年 1-6 月较 2011 年度同期下降了 3.65%，主要原因是伴随着三大航空公司对地方航空公司的合并，发行人对地方航空公司提供的航空维修和租赁服务的收入确认流程有所增加，进而使得本期收入确认有所放缓。

②航空检测和技术服务收入的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航空检测和技术服务收入在主营业务收入中所占的比重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因为发行人业务的内部划分以及航空公司自身检测能力的提高。

③航空设备销售收入的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航空设备销售收入及其在主营业务收入中所占的比重整体上呈增长的趋势。

2010 年度航空设备销售收入比 2009 年度减少 164.01 万元的主要原因是发行人的子公司海特检测下属的成电科信在 2010 年度的销售收入减少了 142.58 万

元。成电科信的主要产品有两类，即构造简单的测试台和构造复杂的大型测试平台，前者有数量众多的中小企业参与，形成了恶性竞争的局面，利润微薄，为了避免恶性竞争，增加产品的附加值，成电科信在 2010 年度逐步退出该类产品的制造，将重心向构造复杂的大型测试平台倾斜，所以 2010 年度其航空设备销售收入降幅较大。

2011 年度航空设备销售收入比 2010 年度增加 488.78 万元的主要原因是发行人的子公司亚美动力新增军用某型直升机机载设备综合检测系统研制项目。

2012 年 1-6 月航空设备销售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与 2011 年该业务收入增加的原因相同。

④航空培训收入的变动原因

昆明飞安 2010 年度的营业收入比 2009 年降低了 514.02 万元，降低幅度为 12.09%，主要原因是 2010 年上半年受航空公司机队调整影响使得培训收入随之下降。

昆明飞安 2011 年度的航空培训收入比 2010 年度增加 1,447.14 万元，增加幅度为 38.72%；2012 年 1-6 月的培训收入比 2011 年同期增加了 1,460.79 万元，增加幅度为 67.09%；主要原因是：第一，航空培训需求持续增长；第二，发行人在 2011 年 6 月份新增加了两台空客 A320 模拟机，使得其培训能力有所提升。

⑤外贸代理收入的变动原因

根据《四川海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决议书》，为了更好地发展主业，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海特贸易于 2010 年 8 月 20 日将其持有的海特农业股权 1,000.00 万元对外转让，故在 2010 年度及其后发行人的合并报表中不再有外贸代理销售收入。

(2) 发行人业务成本的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营业成本按产品分类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航空维修和租赁	3,247.27	58.26	8,053.07	78.01	6,441.45	75.81	6,397.88	63.84
航空检测和技术服务	53.82	0.97	193.45	1.87	409.63	4.82	612.42	6.11

航空设备销售	606.07	10.87	239.86	2.32	45.42	0.53	84.73	0.85
航空培训	1,666.12	29.89	1,837.18	17.80	1,600.14	18.83	1,491.78	14.89
外贸代理销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35.01	14.32
合计	5,573.28	100.00	10,323.55	100.00	8,496.64	100.00	10,021.83	100.00

发行人的主要业务为航空维修和租赁以及航空培训，报告期内该部分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95.06%、94.64%、95.81%和 88.15%。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直接材料	2,544.86	45.66	4,750.58	46.02	4,530.99	53.32	6,636.57	66.22
直接人工	490.04	8.79	1,043.69	10.11	752.02	8.85	589.60	5.88
低耗品	35.00	0.63	114.12	1.11	59.39	0.70	90.36	0.90
外协维修	57.50	1.03	331.41	3.21	161.58	1.90	229.35	2.29
机组人员费用	276.30	4.96	314.98	3.05	190.21	2.24	105.42	1.05
其他	78.14	1.40	47.52	0.46	18.91	0.22	14.55	0.15
折旧费用	1,906.34	34.20	3,407.50	33.01	2,495.61	29.37	2,078.06	20.74
水电	157.11	2.82	246.98	2.39	208.63	2.46	171.60	1.71
外协劳务	27.99	0.50	66.79	0.65	79.31	0.93	106.32	1.06
合计	5,573.28	100.00	10,323.55	100.00	8,496.64	100.00	10,021.83	100.00

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折旧费用构成。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的直接材料占比分别是 66.22%、53.32%、46.02%和 45.66%。2010 年比 2009 年直接材料占比下降，主要是因为外贸代理业务的剥离和部分客户送修业务构成发生变化：2010 年发行人剥离了外贸代理业务，2009 年外贸代理的直接材料成本为 1,413.96 万元；同时 2009 年部分客户送修的业务直接材料所占比例较高导致 2009 年的直接材料相对较高。2011 年比 2010 年直接材料占比下降，主要是因为 2011 年折旧和直接人工成本增加导致主营业务成本增加，从而导致直接材料占比下降。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折旧费用占比分别是 20.74%、29.73%、33.01%和 34.20%，折旧费用占比逐年上升，主要是因为技术改造项目引进设备及新购入高价件增加累计折旧。近三年及一期

主营业务成本的直接人工占比分别是 5.88%、8.85%、10.11%和 8.79%，2009 年-2011 年直接人工占比逐年上升，主要是因为 2010 年和 2011 年均加大了对技术人员薪资的投入。

(3) 发行人业务费用的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期间费用及其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重 (%)	金额 (万元)	比重 (%)	金额 (万元)	比重 (%)	金额 (万元)	比重 (%)
管理费用	3,203.09	24.29	5,786.98	24.91	4,859.09	23.41	4,701.80	20.57
销售费用	412.19	3.13	1,083.31	4.66	974.42	4.69	997.88	4.37
财务费用	775.08	5.88	500.25	2.15	540.76	2.60	1,035.42	4.53
合计	4,390.36	33.29	7,370.54	31.72	6,374.26	30.70	6,735.10	29.47

报告期内在发行人的管理费用中占比较高的项目主要为技术开发费和职工薪酬，由于发行人一直高度重视科研，故其技术开发费的绝对值和在管理费用中所占的比重整体上呈增加的趋势。2009 年至 2011 年，发行人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4,701.80 万元、4,859.09 万元和 5,786.98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0.57%、23.41%和 24.91%，呈逐年增长之势。2012 年 1-6 月的管理费用为 3,203.09 万元，高于 2011 年同期的 2,656.14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4.29%，略低于 2011 年同期的 25.08%。管理费用增加的原因是伴随着发行人对科研投入力度的加大和固定资产的增加，技术开发费和折旧费用逐年增加，另外，工资率的提高使得职工薪酬在整体上也呈增长趋势。

2009 年至 2011 年，发行人的销售费用分别为 997.88 万元、974.42 万元和 1,083.31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37%、4.69%和 4.66%，比较稳定。2012 年 1-6 月的销售费用为 412.19 万元，略高于 2011 年同期的 409.96 万元，主要系工资、福利费及住房公积金和办公费用增加所致，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13%，低于 2011 年同期的 3.87%。

2009 年至 2011 年，发行人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1,035.42 万元、540.76 万元和 500.25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53%、2.60%和 2.15%。发行人 2010 年度的财务费用比 2009 年度减少 494.66 万元，主要原因是：第一，发行人在 2010 年度归还了较多的短期借款，进而导致利息支出减少 205.89 万元；第二，2010 年末汇率变动导致该年汇兑收益增加 181.60 万元。2012 年 1-6 月的财务费用为

775.08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5.88%，高于 2011 年同期的 286.21 万元和 2.70%，主要原因是利息支出随着长期借款的增加而增长。

3、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盈利指标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盈利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每股收益（元）	基本	0.11	0.21	0.20	0.29
	稀释	0.11	0.21	0.20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	3.18	6.20	6.92	9.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	基本	0.11	0.19	0.19	0.28
	稀释	0.11	0.19	0.19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	3.08	5.61	6.67	9.6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0	0.26	0.18	0.4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42	0.11	0.63	-0.05

（六）近三年及一期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7.72	7,821.84	5,284.78	8,677.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4.99	-19,914.49	-20,376.24	-8,331.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17.81	15,507.53	33,644.09	-1,299.3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5	-277.94	153.16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73.43	3,136.94	18,705.80	-953.00

2010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284.78 万元，比 2009 年度减少 39.10%，主要原因是：发行人之子公司亚美动力提前采购储备航材而使得 2010 年度发行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 2009 年度增加 2,358.16 万元。2011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821.84 万元，比 2010 年度增加了 2,537.06 万元，主要原因是：第一，该年度的业务收入增加了 2,476.18 万元且加大了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进而使得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了 1,487.88 万元；第二，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了 1,236.92 万元。2012 年 1-6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947.72 万元，比

2011 年同期增加了 668.44 万元。发行人在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体现了发行人良好的收益质量。

2009 年度、2010 年度、2011 年度和 2012 年 1-6 月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量均为负数，分别为-8,331.32 万元、-20,376.24 万元、-19,914.49 万元和-6,104.99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均表现为净流出，主要是由于发行人近年来业务规模快速增长，为满足产能和经营的需要，在无形资产、固定资产上的现金支出较大。2009 年、2010 年、2011 年和 2012 年 1-6 月，发行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9,077.82 万元、20,501.88 万元、22,564.35 万元和 7,323.99 万元。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 2009 年度、2010 年度、2011 年度和 2012 年 1-6 月筹资活动净现金流量分别为-1,299.36 万元、33,644.09 万元、15,507.53 万元和-9,217.81 万元。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银行借款收到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偿还到期的银行贷款。

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募集资金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 4,181 万股，共募集资金 41,308.28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308.5 万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9,999.78 万元。

（二）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天津海特飞机维修基地建设项目”、“航空动力控制系统研发及生产技术改造项目”和“民用航空模拟培训基地模拟机增购项目”三个项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各投资项目的投资总额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预算	固定资产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天津海特飞机维修基地建设项目	25,290.87	23,919.97	25,290.87
2	航空动力控制系统研发及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7,842.88	6,436.37	6,843.96
3	民用航空模拟培训基地模拟机增购项目	7,865.17	7,200.00	7,865.17
	合计	40,998.92	37,556.34	40,000.00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保护发行人全体股东的利益，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发行人将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项目建设，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项目投资总额，发行人将通过银行贷款或其他途径解决。

三、募集资金专项存储相关措施

在本次发行前，公司已按照深交所《中小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将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的规定，并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专款专用。保荐机构、开户银行和公司将根据《中小板上市公司募集资

金管理细则》的有关规定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储存账户为：

- 1、账户名称：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贵阳银行成都分行
账 号：21010120540000615
- 2、账户名称：天津海特飞行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一支行
账 号：51001416108059339999
- 3、账户名称：四川亚美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成都神仙树支行
账 号：807901040005237
- 4、账户名称：昆明飞安航空训练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成都武侯祠支行
账 号：431070100100098796

第七节 保荐协议主要内容和上市推荐意见

一、保荐协议主要内容

（一）保荐协议基本情况

签署时间：2012年7月10日

保荐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雷亦、吴益军

保荐期限：自保荐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届满时止，具体根据证监会规章确定。

（二）保荐协议其他主要条款

以下甲方为海特高新，乙方为兴业证券。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所需的文件和资料，并确保这些文件和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2）在乙方对甲方进行尽职调查、上市申请文件制作过程中，积极配合乙方的工作，并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3）在乙方协助下，向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并履行有关义务。

（4）在持续督导期间内，向乙方提供履行持续督导责任的工作便利，及时向乙方提供一切所需要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所提供文件资料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5）根据《管理办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协议的规定，甲方作为发行人享有的其他权利和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承担以下义务：

①乙方应指定符合规定资格的保荐代表人具体负责甲方本次股票发行上市的保荐工作，甲方本次股票发行上市后，乙方不得更换其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但保荐代表人因调离乙方或其他原因被中国证监会从保荐代表人名单中除名的除外。

②乙方应尽职保荐甲方股票发行：

A、乙方应根据《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对甲方进行

尽职调查的基础上，组织编制甲方发行的申请文件，并出具保荐文件，保荐甲方本次股票发行；

B、乙方应协助甲方配合中国证监会对甲方本次发行申请的审核工作，包括组织甲方及其中介机构对中国证监会的意见进行答复并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对涉及本次股票发行的特定事项进行尽职调查及核查工作等；

C、乙方应作为甲方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承销工作，有关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承销事宜由甲乙双方签订《承销协议》另行确定。

③乙方应尽职保荐甲方股票上市：

A、乙方应针对甲方情况与甲方磋商，提出建议，使甲方符合监管机构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上市条件；

B、在甲方提供有关真实、准确、完整的文件、材料的基础上，确认甲方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符合上市条件，并根据监管机构和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上市保荐文件；

C、向甲方提交和解释有关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法律、法规，确保甲方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了解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上市协议规定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与责任；

D、在甲方的配合下，制作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所需的有关文件、资料，协助甲方申请股票上市及办理与股票上市相关的事宜。

④甲方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后，乙方应在持续督导期间内，持续督导甲方履行规范运作、信守承诺、信息披露等义务：

A、督导甲方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大股东、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甲方资源的制度；

B、督导甲方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高管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甲方利益的内部控制制度；

C、督导甲方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并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D、督导甲方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

E、持续关注甲方募集资金的使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F、持续关注甲方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并发表意见；

G、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工作。

⑤根据《管理办法》及本协议的规定，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履行的其他职责。

(2) 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享有以下权利：

①乙方为履行本协议的需要，有权对甲方进行尽职调查，甲方应给予充分配合；

②乙方有权从甲方获得乙方认为为履行本协议所需要的甲方有关文件、资料，甲方应给予充分配合，并保证所提供文件和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③乙方对中介机构就甲方本次股票发行所出具的专业意见存在疑问的，乙方有权聘请其他中介机构对有关事项进行调查或复核，甲方应给予充分配合，聘请其他中介机构的费用由甲方负责；

④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本协议有效期内，按照《管理办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本协议的约定，及时通报信息；

⑤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的规定，对甲方违法违规的事项发表公开声明；

⑥本次发行完成前，甲方不配合乙方履行保荐职责的，乙方有权发表保留意见，并在保荐文件中予以说明；情节严重的，乙方可以不予保荐，或对已推荐的撤销保荐；

⑦本次发行完成后，如乙方有充分理由确信甲方可能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以及其他不当行为的，有权督促甲方做出说明并限期纠正；乙方并有权根据情况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报告；

⑧根据本协议的规定获得报酬的权利；

⑨根据《管理办法》及本协议的规定，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享有的其他权利。

二、上市推荐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之

规定，兴业证券经过审慎的尽职调查，认为海特高新已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主体资格及实质条件；申请文件已达到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兴业证券同意保荐海特高新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三、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保荐机构声明

本公司已对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签名): 操陈敏

保荐代表人(签名): 雷 亦 吴益军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名): 兰荣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3月22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及其摘要，确认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发行人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唐丽子 谢元勋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王 玲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2013 年 3 月 22 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及其摘要，确认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罗东先 刘瑜

负责人（签字）：张 克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3 年 3 月 22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以下备查文件，投资者可以在海特高新证券办公室查阅。

- 1、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和尽职调查报告
- 2、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3、其他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重要文件